

## 项城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项国土告字[2014]14号

经项城市人民政府批准,项城市国土资源局决定公开出让编号为XC2014-19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 m <sup>2</sup>	建筑 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 年期 (年)	竞买 保证金 (万元)	底价 (万元)	起叫价 (万元)
				建筑 控制 高度 (米)	建筑 密度	绿地率				
XC2014-19	项城市东 区北环路 西侧	13569 m <sup>2</sup> (20.3538亩)	居住	≤3.5	≤30%	≥35%	居住 70、商业 40	1000 万元	500 万元	3000 万元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联合竞买的,竞买申请人应列明各成员单位并签章,明确各成员单位出资比例,各成员单位为竞买及竞得后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竞买申请人需提交无下述行为的承诺书:(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手续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2)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擅自改变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用途搞商品房开发;(3)因拖欠土地出让金等情形之一

的企业(包括其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新设企业)或个人。违法违规的行为未处理完毕的,均不得参加土地竞买活动。因弄虚作假而竞得土地的,其竞买结果无效,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得人承担全部责任。

一楼大厅“土地交易”窗口提交申请。网上报名及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4年12月24日17时。缴纳竞买保证金方式为转账,现金方式交款无效。

竞买申请人须提交承诺书及商业金融机构的资信证明,在承诺书中表明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经审查,竞买申请人按規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2014年12月25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14年12月26日10时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22室进行。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报名。

八、本次出让为底价出让。

九、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周口市汉阳路大闸北600米路东(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394-8106967

联系人:苑庚庚 余森

监督人:潘永军

监督电话:13673562988

开户银行:周口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开户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银行账号:00000068104003806012

项城市国土资源局

2014年12月4日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采用增价的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

四、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

体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竞买申请人

请于2014年12月4日9时至2014年12月24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zkggzyjy.gov.cn)“土地交易”栏目下载公开出让文件。

五、竞买申请人请于2014年12月4日9时至2014年12月24日17时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zkggzyjy.gov.cn)进行网上报名,并携纸

质报名材料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土地交易窗口提交书面申

请。报名及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4年12月24日17时,缴纳竞买保

证金方式为转账,现金方式交款无效。

竞买申请人须提交承诺书及商业金

融机构的资信证明,在承诺书中表明竞

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

贷和募集资金。经审查,竞买申请人按規

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周

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2015年1月8日12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

点为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22室;该

地块挂牌时间为:2014年12月25日9时至2015年1月8日16时。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

(二)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

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

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三)该宗地出让价款总额为出让地

块成交价。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一)联系地址:周口市汉阳路大闸北600米路东(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苑庚庚 王硕

联系电话:0394-8106819

开户单位: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周口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号:00000068104003806012

(二)联系地址:鹿邑县谷阳路西段

联系人:王业振 董志川

联系电话:0394-7186199

开户单位:鹿邑县财政局国有土地

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

邑支行

账号:257220698694

鹿邑县国土资源局

2014年12月4日

## 鹿邑县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鹿国土告字[2014]23号

经鹿邑县人民政府批准,鹿邑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三(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 (m <sup>2</sup> )	土地 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 年期 (年)	竞买 保证金 (万元)	底价 (万元)	起叫价 (万元)
				建筑 控制 高度 (米)	建筑 密度	绿地率				
LY2012-32	鹿邑县谷阳 路北段(北环路 与北环路交叉口)	30000 m <sup>2</sup> (45.0亩)	工业	≤15	≤40%	≥25%	50	1000	500	3000
LY2012-33	鹿邑县谷阳 路北段(北环路 与北环路交叉口)	45000 m <sup>2</sup> (67.5亩)	工业	≤15	≤40%	≥25%	50	1000	500	3000
LY2012-34	鹿邑县谷阳 路北段(北环路 与北环路交叉口)	45000 m <sup>2</sup> (67.5亩)	工业	≤15	≤40%	≥25%	50	1000	500	3000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联合竞买的,竞买申请人应列明各成员单位并签章,明确各成员单位出资比例,各成员单位为竞买及竞得后的行为承担连带责任。

竞买申请人需提交无下述行为的承诺书:(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手续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2)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擅自改变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用途搞商品房开发;(3)因拖欠土地出让金等情形之一

的企业(包括其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新设企业)或个人。违法违规的行为未处理完毕的,均不得参加土地竞买活动。因弄虚作假而竞得土地的,其竞买结果无效,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竞得人承担全部责任。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采用增价的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受让人。

四、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

体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竞买申请人

请于2014年12月4日9时至2014年12月24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zkggzyjy.gov.cn)“土地交易”栏目下载公开出让文件。

五、竞买申请人请于2014年12月4日9时至2014年12月24日17时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zkggzyjy.gov.cn)进行网上报名,并携纸

质报名材料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土地交易窗口提交书面申

请。报名及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14年12月24日17时,缴纳竞买保

证金方式为转账,现金方式交款无效。

竞买申请人须提交承诺书及商业金

融机构的资信证明,在承诺书中表明竞

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

贷和募集资金。经审查,竞买申请人按規

定缴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周

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2015年1月8日12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地

点为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22室;该

地块挂牌时间为:2014年12月25日9时至2015年1月8日16时。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为无底价挂牌。

(二)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

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

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三)该宗地出让价款总额为出让地

块成交价。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一)联系地址:周口市汉阳路大闸北600米路东(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苑庚庚 王硕

联系电话:0394-8106819

开户单位: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周口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号:00000068104003806012

(二)联系地址:鹿邑县谷阳路西段

联系人:王业振 董志川

联系电话:0394-7186199

开户单位:鹿邑县财政局国有土地

收入财政专户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